

# 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齐泉筷子工艺厂年产 300 吨筷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及批复等要求，建设单位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齐泉筷子工艺厂编制了《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齐泉筷子工艺厂年产 300 吨筷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以下简称《验收报告》）。

2020 年 11 月 21 日，由建设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环评单位、设计施工单位、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 3 位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查阅了《验收报告》等相关资料，对项目现场及环保设施进行了检查，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项目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齐泉筷子工艺厂年产 300 吨筷子建设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永兴路 22 号已建成的厂房。项目占地面积 7282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7281.62 平方米。厂内设有食堂和住宿。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有液压机、散边机、打磨机、抛光机、注塑机、喷砂机等，年产 300 吨筷子。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2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州碧欣然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齐泉筷子工艺厂年产 300 吨筷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杨浩

李强

1764

马嘉苑

刘明

魏保军

2020年7月17日，建设项目取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的批复《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齐泉筷子工艺厂年产300吨筷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为：穗（番）环管影〔2020〕519号。

### （三）验收内容

本次验收内容为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齐泉筷子工艺厂年产300吨筷子建设项目的主体工程、配套工程及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内容与环评报告及批复基本一致，无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1、废水

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水喷淋装置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含油污水经隔油隔渣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南村净水厂集中处理。

项目已取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番水排水【20200420】第303号）。

### 2、废气

项目设置废气排放口5个：本项目打磨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引至水喷淋装置1#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抛光①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引至水喷淋装置2#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抛光②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引至水喷淋装置3#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液压、注塑成型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引至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所在建筑物楼顶排放。

杨浩 李敏 何科 刘明 魏福军

项目机加工粉尘配套水喷淋装置 4#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3、噪声

项目内各主要生产设备均进行了相应的减振、隔声及消声等降噪处理措施。

###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废抹布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油脂和厨余垃圾定期交有处理能力单位处理；废原料包装袋和包装废料、沉渣和沉降的粉尘收集后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处理；边角料、不合格品和修边粉尘回用生产中；废液压油、沾有切削液的金属碎屑、废切削液、废化学品容器、含油废抹布及手套和废活性炭均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落实情况

根据广东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齐泉筷子工艺厂年产 300 吨筷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报告编号：CNT202000443），监测结果表明：

### 1、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的排放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验收期间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不超过 865.8 吨/年。

### 2、废气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甲醛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的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的要求。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李永强 3  
马嘉苑  
何香华  
魏保辉  
刘明  
杨浩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的限值要求；甲醛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的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限值的要求。

### 3、噪声

项目东南边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其余边界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广东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齐泉筷子工艺厂年产300吨筷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报告编号：CNT202000443），监测结果表明：验收期间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验收期间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标准，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后续要求：

（一）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加强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与台账管理，做好委外处理处置工作。

（二）做好项目原辅材料暂存及使用过程的环境风险防范工作。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信息公示公开。

杨浩

李永强

陈永

嘉苑

刘明

魏福辉

叶小

### 七、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称/职务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身份
1	广州市番禺区新造 齐泉筷子工艺厂	李永强	厂长	1371925 420	建设单位/验收报告编 制单位代表
2	广州碧欣然环境科 技有限公司	马嘉苑		13660894977	环评单位代表
3	广东中诺检测技术 有限公司	杨浩	总经理	18988947757	验收监测单位代表
4	广州市佳欣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叶文	工程师	18902226718	设计、施工单位代表
5	广州开发区环境监 测站	刘明	高工	13427592880	专家
6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 职业学院	何利	高工	13246857775	专家
7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 心站	魏鸿辉	高工	13922127108	专家